

附件2: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绩效目标	1.通过实施开发乡村公益岗位、扶持高校毕业生进企业、聘用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计划,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促进社会稳定; 2.通过规范收支流程,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确保预算资金按照专款专用原则,规范使用,强化执行; 3.通过支付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保障职工生活及单位运转。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844.31		上级财政补助	655			
		公用经费	26.54		上级财政补助				
		合计	1870.85		本级财政安排	2234.37			
	项目支出	本级	363.52		其他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655		收入预算合计	2889.37			
合计		1018.52		支出预算合计	2889.37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基本运行指标	10	预算收支管理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预算调整率	≤	15	%	≤15%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100%		
		财会管理	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定性	有效		有效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合规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规范	
			政府采购节约率	≤	15	%	≤15%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95	%	≥95%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效率		定性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重点履职指标	30	数量指标	乡村公益岗位补贴人数	≥	2059	人	≥2059人		
			扶持高校毕业生到非公经济组织就业人数	≤	60	人	≤110人		
			聘用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人数	≤	10	人	≤10人		
		质量指标	各类补贴兑付准确率	≥	98	%	≥98%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补贴资金		定性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	1870.85	万元	≤1870.85万元		
项目支出	≤		1018.52	万元	≤1018.52万元				
部门综合指标	30	经济效益	就业困难人员增加收入		定性	增加		增加	
		社会效益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定性	促进		促进	
			促进社会稳定		定性	促进		促进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众满意度	≥	95	%	≥95%		
		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定性	良好		良好	
		宣传培训	培训计划完成率	≥	98	%	≥98%		
		制度建设	制度完善情况		定性	完善		完善	
改革创新	试点工作开展情况		定性	良好		良好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填报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年末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6001	实施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8.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8.00							
	其他资金								
政策依据及内容	按照《关于认真做好2025年末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庆市人社发[2025]38号), 2026年预计发放110人, 每人每月1500元, 县级全年预算108万元。								
实施期绩效目标	目标1: 经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工作, 提高就业率, 解决企事业单位人员紧缺问题; 目标2: 通过完成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工作, 达成非公经济组织发展的目标, 解决大学生就业困难的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	0.15	万元/人/月			
			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补助发放成本	≤	10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			
			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补助人数	≤	110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	100	%			
			补贴发放对象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刺激经济发展, 带动就业	定性	带动				
		社会效益	保障水平	定性	充分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受补贴银行社会服务能力	定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就业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补助人员满意度	≥	98	%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填报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年乡村公益性岗位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6001	实施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5.40					
		其中: 财政拨款	1115.40					
		其他资金						
政策依据及内容	按照《宁县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方案》, 宁人社发[2018]80号。县级承担1859人每人每月500元, 县级预计全年落实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1115.4万元。							
实施期绩效目标	目标1: 通过完成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工作, 实现乡村人居环境美化, 解决乡村闲置人员就业, 促进乡村公益事业有序发展和繁荣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公益岗位补贴发放标准	=	0.05	万元/人/月		
			乡村公益岗位补贴发放成本	≤	1115.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公益岗位补贴应补尽补率	=	100	%		
			乡村公益岗位补贴发放人数	=	1859	人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足额发放人数完成率	=	100	%		
			补贴发放对象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刺激经济发展, 带动就业	定性	带动			
		社会效益	保障水平	定性	充分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提高受补贴银行社会服务能力	定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乡村公益岗位人员满意度	≥	98	%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填报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6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岗位工资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606001)	实施单位	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项目期限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0						
	其中: 财政拨款	14.40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该项资金, 调动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工作积极性, 进一步保障劳动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分解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4.4	万元		
			发放标准	=	1200	元/月·人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	10	人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合规率	=	100	%		
			资金支付准确率	=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增收	定性	促进			
		社会效益	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定性	保障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劳动者维权满意度	≥	96	%		